

2、3号厂房地坪改造及防静电地板采购安装工程竞争性磋商
(招标编号: JZCS-000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2、3号厂房地坪改造及防静电地板采购安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77.84961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金陵机械制造总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该项目地坪改造工程面积约5600平方, 防静电地板采购及安装工程面积约6900平方。详见图纸及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3号厂房地坪改造及防静电地板采购安装工程竞争性磋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3号厂房地坪改造及防静电地板采购安装工程竞争性磋商:

1. 基本要求

(1) 报价单位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施工用具和专业能力;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报价清单、规费系数符合要求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7)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 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 本项目需支付10%合同总价的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

2. 竞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 竞标人需提供近8年有与本项目类似规模或以上的业绩, 具体为自2017月1日(含)以来, 独立承接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400万元的项目;

4. 服务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备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技术负责人须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 需提供所在投标单位缴纳

的近6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注：1. 目前已在本单位承担该项目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竞标。

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1-21 11:00到2025-01-26 17:00

获取方式：电话联系获取电子版（每日工作时间为9点至17点，节假日休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2-10 13: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胶装）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2-10 13:30

开标地点：江宁区董村路59号江苏金陵机械制造总厂

七、其他

项目名称：2、3号厂房地坪改造及防静电地板采购安装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限额：377.84961万元

采购需求：该项目地坪改造工程面积约5600平方，防静电地板采购及安装工程面积约6900平方。详见图纸及清单。

工期要求：地坪改造工期40天；防静电地板采购及安装工期30天。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金陵机械制造总厂

地 址： 江宁区董村路59号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1390158815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雪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